

质疑答复函

一、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供应商：浙江民发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杭州华东建设机械市场配件区3楼

联系人：丁建伟； 联系电话：18969907350

收到质疑函日期：2025年1月10日

质疑项目的名称：温岭市第一人民医院磁共振成像系统

质疑项目的编号：WLCG-2024-50-GK 包号：1

二、质疑事项答复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本项目招标文件部分技术参数有倾向性，疑似倾向于西门子品牌 MAGNETOM Vida 3.0T 磁共振设备，违反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贵公司认为招标文件中的部分参数与西门子品牌 MAGNETOM Vida 3.0T 磁共振设备高度吻合。因临床需求采购高端磁共振设备，基本参数要求与省内大医院需求类似，虽然部分参数看似与个别品牌接近，但实际上根据医院前期市场调查，有三家及以上品牌满足各项要求，并非仅指向某一特定品牌，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 2：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质性参数设置不合理。违反政府采购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采用任何方式，阻扰和限制供应商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 ▲ 2.14 磁体最小孔径 $\geq 70\text{cm}$ ：70cm 大孔径设计可以极大改善患者舒适度，目前业内高端 3T 均为 70cm 大孔径设计。
- ▲ 4.7 系统通道数 ≥ 146 个：系统通道数越高，扫描速度越快，图像质量越好，有助于提升病人日均流通量。为了应对目前患者巨大的磁共振检查需求，避免患者堆积造成的负担及压力，各家医院在采购磁共振时都对扫描速度有明确要求，系统通道数即为其核心指标。
- ▲ 14.1 最小二维层厚 $\leq 0.1\text{mm}$ ：磁共振图像大部分均为二维灰阶显示，因此二

维层厚越薄越有助于显示细小病灶，以便提高医院检查精准度，避免漏诊误诊。

根据医院前期市场调查，有三家及以上品牌满足本条款要求，而且此项目设置基于医院对临床检查扫描需求，合乎情理，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3:本次招标文件评审因素中重要参数设置不合理，缺乏科学依据，影响公平竞争。

招标文件采购参数要求设置了★2.12磁体长度(不含外壳) $\leq 170\text{cm}$; 2.13磁体长度(含外壳) $\leq 190\text{cm}$,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磁体长度的要求是为了追求患者舒适度，单纯的孔径增大并不能有效解决幽闭恐惧症等特殊患者的检查需求，只有在满足大孔径且短磁体的设计下，才能使得部分患者在足先进的体位下可以让头探出磁体腔外部，有效改善不适应的症状，因此不仅对磁体长度(不含外壳)做出要求，也需要对含外壳的磁体长度做出要求。而且此磁共振设计机房为后期改建机房，房间面积有限，对磁共振外形尺寸做出了一定限制。

根据医院前期市场调查，有三家及以上品牌满足本条款要求。而且此项目设置基于医院对患者扫描和机房安装设计的需求，合乎情理，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4:本次招标文件评审因素中重要参数设置不合理，缺乏科学依据，影响公平竞争。

招标文件采购参数要求设置了★2.17磁体重量(含液氦) ≤ 6.5 吨；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医院对本项目磁共振规划机房为改建工程，位于地下室库房的上方，考虑使用安全因素，测算地面承重对磁体重量提出要求。根据医院前期市场调查，有三家及以上品牌满足本条款要求，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5:与质疑事项4重复，不再重复解答。

质疑事项6:本次招标文件评审因素中重要参数设置不合理，缺乏科学依据，影响公平竞争。

招标文件采购参数要求设置了★5.11原厂专用硬式膝关节线圈 ≥ 18 通道; ★5.14原厂专用硬式乳腺线圈 ≥ 18 通道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基于前期临床需求调研，高通道数关节线圈及高通道数乳腺专用线圈对临床检查有着明确的必要性及不可替代性，线圈通道数越高不仅可以提升采集速度，也可以明显提升图像信噪比。根据医院前期市场调查，有三家及以上品牌满足本条款要求，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 7:本次招标文件评审因素中重要参数设置不合理，缺乏科学依据，影响公平竞争。

招标文件采购参数要求设置了 14.3 最大扫描视野 $\geq 55\text{cm}$ ；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最大扫描视野越大能明显有助于提升单幅图像信息量，避免扫描过程中病人组织信息缺失对临床诊断误诊漏诊的风险。根据医院前期市场调查，有三家及以上品牌满足本条款要求，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 8:本次招标文件评审因素不对应，影响公平竞争。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本项目采用分数倒扣方式进行了量化，并未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 9:本项目招标文件多个评分标准未量化和细化，没有明确评判标准，评审的主观判断范围过大，影响公平竞争。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本招标项目中投标货物的性能、运行成本、维修成本、优惠条件、售后服务方案为主观分。评分标准中已经作了一定的量化和细化，同时明确了相应的评审办法，故此质疑不成立。但考虑实际情况，为更加规范评审行为，减少评标委员会的自由裁量权，我们拟对原评审办法进行调整，待调整后重新发布。

质疑事项 10: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不具备代表性，与国家政策不符。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此招标项目经财政审批同意为非面向中小企业，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 11: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不可竞争性，与国家政策不符。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此招标文件参数均有不少于三家磁共振厂家符合，且组织专家小组进行充分论证，不存在倾向性，符合公平、公正原则，故此质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 12: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与优先采购本国产品和支持中小企业的相关政策不符，影响公平竞争。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此招标项目经财政审批同意为非面向中小企业，且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故此质
疑不成立。

质疑事项 13: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有歧视性，影响公平竞争。

针对此项质疑回复如下：

此招标项目经财政审批同意为非面向中小企业，且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故此质
疑不成立。

结论：综上，我们认为，贵方提出的质疑不成立。因本项目已终止本次采购，
请贵方留意重新发布的招标文件。

法律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三、告知依法投诉的权利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规定，如贵公司对本答复不满意，可以在质疑
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温岭市财政局投诉。

